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七批 2025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6020049	西安市碑林区长乐坊街道兴庆巷，金茂晓苑1栋负一楼有一联通基站，噪声扰民。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联通公司自2012年起租赁金茂晓苑小区1栋地下一层3间库房作为联通数字程控交换机设备机房，进行小区网络覆盖。机房设有数字程控交换机6台，为预防设备过热，机房内安装1台空调进行降温，空调外机安装于机房外走廊。经现场研判，该机房噪声来源为数字程控交换机和空调外机正常运转声音。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2025年6月10日，西安市碑林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机房设备及空调运转厂界噪音进行监测，待监测结果出具后，委托联通公司对机房及空调外机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尽最大可能降低对小区居民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N202506020048	西安市碑林区西安市人民医院旁万达新天地西南角，有一垃圾转运站臭味严重，垃圾车噪声大。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垃圾转运站为马厂子垃圾收集点，承担柏树林街办和平路以西区域6万居民、商户的垃圾收集与转运任务，该点位每日早5:30-8:00,下午17:00-20:00两个时段4台车辆轮流在此收集作业。该收集点正常运行，垃圾暂存和清运车辆发动机以及设备碰撞地面而产生气味和噪声。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是西安市碑林区已采取喷洒除臭剂、调整车辆设备工作模式、地面铺设软地胶垫，将和平路部分院落的生活垃圾分流到东门压缩站进行收集转运，减少该站点作业时间，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二是加强日常管理，严格按标准规范作业，通过每日加大除臭消杀和清洗作业频次降低臭味。	已办结	无
3	D3SN202506020057	西安市浐灞国际港徐家湾街道广运滩大道北辰第二社区东门多家餐饮店噪音扰民，三环烧烤工厂灶台及排烟管道有噪音。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北辰第二社区东门餐饮商铺共14家。营业时间为每日15：00至次日04：00。未发现该处临街商业门点使用音响产生噪音的情况，存在食客聚集吃饭、喝酒过程中大声喧哗，以及桌椅挪动、餐具碰撞等声音。执法人员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现场对商铺店外摆放的桌椅进行清理。 经核查，三环烧烤工厂营业执照为西安市浐灞生态区家群烧烤店，该店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社会生活环境噪声监测，2025年5月13日昼夜各监测1次。监测报告显示：监测点位1号楼4单元***南侧窗外1米处昼间56dB（要求≤60dB）；夜间49dB（要求≤50dB），符合限值要求。	部分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西安市浐灞国际港现场约谈了14家商铺的负责人，要求将桌椅收回店内经营，禁止店外经营行为，并在后期经营过程中严格控制音量，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噪音扰民。 2025年6月6日，西安市浐灞国际港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三环烧烤工厂噪音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为：监测点位1号楼4单元***南侧窗外1米处昼间60dB（要求≤60dB）；夜间50dB（要求≤50dB），符合限值要求。	已办结	无
4	D3SN202506020051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赛格电脑城门口道路凌晨12点左右施工，噪音扰民。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点位属于二环路雁塔路立交交通优化工程项目施工范围，6月2日凌晨，施工单位在雁塔路立交进行护栏安装。由于急于完成剩余最后一部分工作量，施工单位在22时以后仍进行作业，西安市住建局工作人员得知情况后及时到达现场核查，并立即要求停止作业。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西安市住建局对该项目现场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加强夜间施工噪音管理，严格优化施工工序，不得将产生噪音的工序安排在夜间。一是严格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对全项目施工区域划定管控等级，加强夜间噪音管控，禁止在规定时间内高分贝、高噪音施工作业；二是落实好减振、降噪、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和低噪声设备使用等工程保障措施，对重点管控区域进行24小时巡查，确保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三是合理安排施工顺序，将产生噪音的工序安排至管控时间之外；四是严格落实项目信息公示，深入周边住宅区等人群密集场所，做好沟通交流，争取市民群众理解。	已办结	无
5	D3SN202506020040	西安市未央区武德路与花辰路交叉口往西，中铁一局未央梁场项目夜间施工噪音扰民。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点位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未央梁场分公司新建西安至延安铁路西安枢纽联络线工程2标段配套项目。夜间施工作业影响项目北侧铭翔花园和未央湖花园小区居民休息。2025年5月29日，执法人员在夜间巡查过程中发现，该项目存在夜间吊运预制梁，调取现场监控视频，发现5月27日至29日夜间十点到十二点之间为项目吊运预制梁，在未申请取得夜间作业证明的情况下进行连续作业夜间施工（混凝土浇筑），现场立即叫停吊运预制梁作业，待现有混凝土浇筑料完成浇筑后，立即停止夜间施工。6月3日至5日夜间现场再次检查，夜间未施工。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2025年6月3日，西安市未央区对该项目场未取得夜间施工证明违法施工行为依法立案查处，行政处罚正在按程序进行中。责令将吊梁、架梁、混凝土搅拌、桥面保护层浇筑均调整至白天施工，要求加强建筑施工项目监管，合理安排施工工序，最大限度降低夜间连续施工噪声扰民。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SN202506020043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街道紫霞一路与紫霞三路之间，骊山大道豁口西侧1000米处，每晚7点有大车在此倾倒建筑垃圾。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点位位于斜口街道洞北村，现场为村道旁填土平整地面，周边有部分堆放渣土及少量生活垃圾。经过连续3天夜间蹲守，未发现拉运倾倒建筑垃圾现象。	属实	持续开展巡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一是对于已平整地面，由村集体及时组织夏播进行耕种；二是立即组织对点位渣土和垃圾进行清理，目前已完成清运；三是街村联动对周边道路开展24小时监管，杜绝垃圾倾倒。	已办结	无
7	D3SN202506020050	西安市碑林区测绘西路、友谊东路到雁塔北路、建设西路与文艺南路丁字口三处有人烧纸污染空气。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接到群众反映后，西安市碑林区执法人员前往现场核查，暂未发现有烧纸行为。经过对周边商户的走访询问得知，端午前夕，有个别市民在碑林区测绘西路、友谊东路到雁塔北路、建设西路与文艺南路丁字口三处烧纸祭奠，此事件属于偶发现象。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西安市碑林区将提高巡查频次，若发现相同情况及时劝离。要求持续做好日常管理工作：一是在祭祀高峰期加强巡查频次，安排执法人员定点值守，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二是做好疏导，理解烧纸是传统祭奠习俗，在日常巡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市民烧纸，及时告知市民可选择环保祭祀方式，如鲜花、线上悼念等，宣传倡导移风易俗。	已办结	无
8	D3SN202506020028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王寺镇细柳营村委会以东、窝头寨东北侧，有人将污泥和建筑垃圾倾倒入村中田地，占地近百亩。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点位为撂荒复耕地，地面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周边未发现污泥和建筑垃圾。现场调度挖掘机开挖取证，共挖不同区域点位8处，开挖深度约1.5米至2米，开挖过程中未发现污泥和建筑垃圾。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中，未发现污泥和建筑垃圾倾倒等违法行为。	不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西安市西咸新区将继续加大日常巡查和政策讲解，发现违法行为及时查处，积极营造依法依规使用土地的良好氛围。	已办结	无
9	D3SN202506020046	西安市雁塔区唐兴路21号中江之旅中江酒店空调噪音大；沸腾鱼庄后厨有油烟和低频噪音，影响都市印象小区居民生活，曾向相关部门反映未果，要求解决问题。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中江酒店所在地址是独立的商业办公楼，沸腾鱼庄位于该楼一层，由酒店经营管理。该酒店与陕西省卫生健康监督中心办公区共用空调设备（1个一体化空调机组和4组模块风冷热泵机组），位于楼顶西侧，空调设备24小时运行。沸腾鱼庄餐饮店有1套油烟净化系统也位于楼顶西侧，油烟通过管道排放至楼顶，烟净化系统在7：00至21：00间歇运行，风机底座加装有减震垫，管道口包有隔音棉。空调设备及油烟净化系统噪声共同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沸腾鱼庄油烟净化设施按时清洗维护，清洗记录齐全，并定期对油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西安市高新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噪声监测，昼间敏感点噪声56dB（要求≤60），夜间敏感点噪声54dB（要求≤50）。西安市高新区对该酒店空调设备运行噪声超标行为已立案调查，并下达了整改通知。目前，已提交整改报告，将于2025年6月25日前完成所有降噪措施整改落实。整改完成后实施噪声监测，根据监测结果作下一步处理。 西安市高新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沸腾鱼庄开展油烟监测，监测结果：平均折算浓度0.9mg/m³，限值要求2.00mg/m³，符合标准限值。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SN202506020060	西安市雁塔区杜城街道齐王新园2号、3号楼北侧坑内有生活、建筑垃圾；2号楼南侧泡馍馆附近的死角坑内有垃圾和污水，泡馍馆楼顶上有数个烟囱冒黑烟，噪音大。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杜城街道齐王新园社区2号、3号楼北侧有一工地，目前一直处于闲置，现场垃圾主要为拆除违建遗留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垃圾露天堆放、未覆盖，存在异味、蚊蝇滋生及环境污染隐患。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泡馍馆为“秦王坊牛羊肉泡馍馆”。由于2号楼南侧泡馍馆附近的死角坑地势低洼，群众反映的污水是偶有流入的雨水，已告知小区物业及时进行清理。现场检查发现，泡馍馆楼顶共5套管道，其中2套管道为排烟烟道，1套管道系泡馍馆新风系统，剩余2套管道已经废弃。其油烟净化器老旧、处理风量与经营业态、操作间面积不匹配，导致油烟净化效果不佳，排风风机运行时也有噪声产生。	部分属实	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西安市雁塔区齐王新园小区对2号、3号楼北侧坑内的生活、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处置，目前，生活垃圾已进行了清理；建筑垃圾6月10日开始进行清理，预计6月15日之前完成。西安市雁塔区将加强对该区域巡查，在坑内设立禁止倾倒垃圾的告示牌，严查偷倒行为，防止问题反弹。 针对泡馍馆楼顶上有数个烟囱冒黑烟、噪音大问题，西安市雁塔区执法人员责令物业对楼顶2套废弃管道进行拆除，并做好有关孔洞的封堵工作，要求餐饮门店待高中考结束后立即整改。一是更换安装符合国家标准的高效油烟净化器，并对排烟烟道重新设计安装，避免存在密闭不严现象，定期对风机及净化设备进行维保清洗；二是由餐饮经营单位邀请专业机构，对固定设备及烟道进行加固，铺设橡胶减震垫、更换弹性吊架支架等措施，确保设备运行产生噪声达标排放。预计6月30日前完成改造，待改造完成后，再次对油烟和噪音进行监测。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3SN202506020045	西安市城区汽车喇叭噪音严重，影响群众生活。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西安市街面确实存在机动车违法鸣笛行为。产生汽车喇叭噪音扰民问题的主要原因为部分驾驶员存在不良驾驶习惯，遇车流密集，通行不畅或因等待信号灯时前车停滞鸣笛催促。同时，由于鸣笛违法执法取证难度较大，传统手段对乱鸣笛行为难以实现精准、高效的实时取证和处罚，导致部分驾驶员存在侥幸心理。	属实	再排查补设禁鸣标志，深入开展文明交通引导，持续强化重点违法查处。	西安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对道路机动车非法鸣笛等易产生噪声污染的违法行为持续开展查处整治工作，一是召开全市公安交管系统会议，再次部署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及生态环境治理提升工作。二是制定印发《深化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实施方案》，针对噪声污染防治等3方面16项具体工作全面安排、深入治理。三是对城区禁鸣区域（特别是居民区、学校、医院周边）禁鸣标志进行全面排查，对缺失、污损的及时增补、修复。四是联合媒体开展“文明行车 拒绝噪音”主题宣传活动，引导驾驶员自觉养成文明驾驶习惯。五是继续将机动车非法鸣笛、飙车炸街等违法治理作为工作重点，结合群众投诉、网络舆情反馈情况持续高压严管，巩固整治成果。	已办结	无
12	D3SN202506020036	西安市鄠邑区元凤村渭机路108号附近有3个石灰厂，扬尘大，生产时白灰落入周边农田。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3个石灰厂均为石灰堆场，均无营业执照。现场检查时，3个石灰堆场均无生产设备，未开展生产作业。其中2家石灰堆场厂房外分别露天堆放石灰50立方和30立方，均未覆盖。另外1家石灰堆场无露天堆放石灰。3个石灰堆场进行石灰的搅拌、分装，均在厂房内开展，附近农田未发现散落白灰。	基本属实	对辖区继续开展摸排，发现类似问题，立即开展整治。	西安市鄠邑区对3个石灰堆场未依法办理营业执照从事石灰加工销售行为，分别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立即停止生产经营行为。责令相关责任人对露天堆放的物料进行清理，对厂区地面进行平整，并进行洒水冲洗；责令该3家石灰厂于2025年6月15日前完成全部物料清理和移动机械搬离。目前，3个堆场露天堆放的物料已经完成清理，并对厂区地面进行了洒水冲洗。	阶段性办结	无
13	D3SN202506020022	西安市未央区未央宫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南侧陇海线西安站至三桥站间，有人纵火毁坏林木。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西安市莲湖区对陇海线莲湖段进行人工巡查，通过现场拍摄、走访调查、监控调阅、重要点位观测等方式进行巡查，均未发现纵火毁坏林木情况。2025年6月4日，对陇海铁路西安站至三桥站沿线再次进行核查，并调查起火记录，均未发现存在纵火毁坏林木情况。西安市西咸新区使用无人机对未央宫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南侧辖区范围开展飞行检查，西咸新区范围陇海铁路沿线南侧均未发现焚烧树木痕迹，不存在“有人纵火毁坏林木”问题。	不属实	做好铁路沿线综合整治工作，进一步消除陇海铁路沿线生态环境保护和安全隐患。	西安市莲湖区将常态化组织各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联系市交通运输局和中国铁路西安局共享互通信息，防微杜渐，进一步消除辖区陇海铁路沿线生态环境保护和安全隐患。	已办结	无
14	D3SN202506020017	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盐业小区内污水管道疑似堵塞，雨天污水溢流至路面，臭气熏天，向相关部门反映未果。	西安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盐业小区位于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双竹村内。2016年8月起，双竹村村委会与盐业公司小区达成协议，将污水引入双竹村新的排污渠进入皂河，2019年皂河整治排污口被封堵，导致小区污水长期在化粪池内堆积，盐业公司采取临时措施，不定期用排污泵将化粪池污水抽排至污水管网。2025年3月18日，盐业小区电力改造施工过程中发现污水排放不畅，存积于地下污水管网中，盐业公司协同施工队利用污水泵排污，缓解了地下污水存积情况。3月19日至20日韦曲街办协调长安区水务局、市排水集团现场勘查，提出两套方案。因新建管道需占用双竹村土地，村方无法协调村民进行施工，方案一“接入公租房管网”未能实施。5月15日经沟通采取方案二：通过提升泵提升至盐业公司污水管网，最终接入樊川路污水管网。	基本属实	严格落实小区内部污水管道及周边环境卫生的日常巡查，切实保障小区居民的正常生活不受影响。	2025年5月28日，施工物料进场开始施工，5月30日施工完成，污水泵排污装置开始正常往外抽排污水。6月3日，盐业小区污水施工已经完成，小区内的污水能正常通过小区污水管网排放到化粪池，化粪池污水能定期通过自动抽水装置排放至盐业公司污水管网，最终接入樊川路污水管网，该问题已解决。	已办结	无
15	D3SN202506020063	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双竹村盐业小区内2栋楼化粪池满溢无人处理，严重影响居民生活，曾向相关部门反映未果。要求尽快处理并将该小区的污水接入市政管网。	西安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盐业小区位于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双竹村内。2016年8月起，双竹村村委会与盐业公司小区达成协议，将污水引入双竹村新的排污渠进入皂河，2019年皂河整治排污口被封堵，导致小区污水长期在化粪池内堆积，盐业公司采取临时措施，不定期用排污泵将化粪池污水抽排至污水管网。2025年3月18日，盐业小区电力改造施工过程中发现污水排放不畅，存积于地下污水管网中，盐业公司协同施工队利用污水泵排污，缓解了地下污水存积情况。3月19日至20日韦曲街办协调长安区水务局、市排水集团现场勘查，提出两套方案。因新建管道需占用双竹村土地，村方无法协调村民进行施工，方案一“接入公租房管网”未能实施。5月15日经沟通采取方案二：通过提升泵提升至盐业公司污水管网，最终接入樊川路污水管网。	基本属实	严格落实小区内部污水管道及周边环境卫生的日常巡查，切实保障小区居民的正常生活不受影响。	2025年5月28日，施工物料进场开始施工，5月30日施工完成，污水泵排污装置开始正常往外抽排污水。6月3日，盐业小区污水施工已经完成，小区内的污水能正常通过小区污水管网排放到化粪池，化粪池污水能定期通过自动抽水装置排放至盐业公司污水管网，最终接入樊川路污水管网，该问题已解决。	已办结	无

16	D3SN202506020032	西安市鄠邑区画展街东侧鄠邑货运站晚上有持续噪音（时长约5分钟的喇叭声、汽笛声），严重影响附近小区居民生活。曾向相关部门反映但整改不彻底。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噪声主要来源：一是半挂车进出货场、货场内轿车移动和装车作业；二是西户铁路户县站以南为未封闭路段，为确保车辆运行和行人安全，货车经过鄠邑城区从北向南三个平交口时，需鸣笛提醒行人注意安全的电笛声。 2025年3月，中铁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就西户铁路夜间鸣笛噪音扰民问题官方正式答复群众，并采取了改善措施：一是西安机务段对担当该区段的机车乘务员再次教育，在瞭望条件允许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取消预防性鸣笛，以减少对市民生活的干扰；二是发现行人后鸣笛示警，危及人身或列车运行安全时，果断采取减速或停车措施；三是优化运输组织，尽量减少机车夜间在户县站内停留；四是对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回访，发现机车乘务员对措施执行不到位的立即整改，最大限度减少机车鸣笛声对铁路沿线居民正常生活的影响。	基本属实	制定噪声污染综合治理方案，最大限度减轻噪音污染。	西安市鄠邑区制定整改方案：一是鄠邑货运站优化装卸作业时间，每天22:00至6:00货场停止作业；二是鄠邑货运站加强对半挂车司机的监督管理，确保在场内文明驾驶，低速行驶，严禁鸣笛；三是确保西户线司机执行集团公司《限制机车（动车组、自轮运转特种设备）鸣笛作业办法》前提下，减少鸣笛频次。	已办结	无
17	D3SN202506020019	西安市高陵区新建村二组内一鱼塘和北侧农田有建筑垃圾、塑料垃圾堆积。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鱼塘系新建村二组村民承包的鱼塘，尚在承包期限内，但承包人对该鱼塘管理不到位。现场在该鱼塘及北侧农田发现存在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堆积，面积约0.2亩，共计约80立方米。由于个别村民在自家翻修房屋时，将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倒在鱼塘周边，存在清理不及时的情况，导致垃圾堆积。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督促辖区各村做好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已完成对鱼塘周边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清理清运。	已办结	高陵区给予张卜街道新建村党支部书记、包村组长通报批评，并责令其作出书面检查。
18	D3SN202506020031	西安泾渭康恒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位于高陵区张卜镇岩王村，主要从事垃圾焚烧，厂区周边有臭味，生产时有噪音，有3个30-50米的烟囱时常排放黑烟，污水通过水管排到厂区北边的农田。此外，康润环保有限公司疑似乱排污水，要求进行核查。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西安泾渭康恒环境能源有限公司废气主要为垃圾焚烧产生，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设施，3个排气筒高度均为80米，安装3套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并上传至生态环境部门污染监控平台。目前，该公司废气处理达标后经过排气筒排放。设备日常运行中产生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安装隔音罩、厂房隔声、安装消声器等措施降噪。2024年10月24日，西安市高陵区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有组织废气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颗粒物1.5mg/m3, 氮氧化物85mg/m3，一氧化碳9mg/m3, 二氧化碳19mg/m3, 氯化氢1.6mg/m3, 铈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5.08×10-4mg/m3, 锑、砷、铅、铬、锰、铜、钴、镍及其化合物0.472mg/m3, 汞及其化合物2.5×10-3mg/m3, 二噁英类1.4×10-2ngTEQ/m3，均符合《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限值要求。查阅该公司2025年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无组织废气自行监测结果：总悬浮颗粒物最高浓度0.180mg/m3, 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0.97mg/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氨最大值0.21mg/m3, 硫化氢最大值0.035mg/m3, 甲硫醇最大值NDmg/m3, 臭气浓度最大值15，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限值。查阅该公司噪声自行监测报告结果，2025年一季度厂界东N1昼间53dB、夜间48dB，厂界南N2昼间58dB、夜间48dB，厂界西N3昼间55dB、夜间47dB，厂界北N4昼间54dB、夜间48dB。2025年二季度厂界东N1昼间48dB、夜间47dB，厂界南N2昼间56dB、夜间49dB，厂界西N3昼间60dB、夜间51dB，厂界北N4昼间52dB、夜间46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限值。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建设1座污水处理站，对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采取拉运方式处理并形成台账，现场检查台账记录完整且较规范。2024年7月31日，西安市高陵区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废水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pH6.2，化学需氧量304mg/L，氨氮为3.9mg/L，总磷3.43mg/L，总氮21.8mg/L，分别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限值。	基本属实	严格“双随机、一公开”等检查方式，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025年6月1日，西安市高陵区分别对康恒公司、康润公司进行突击检查。康恒公司1#、3#焚烧炉正常运行，2#焚烧炉停运检修，污处设施均正常运行，巡查厂区及周边无明显异味，未发现排放黑烟和污水通过水管排入农田现象。查看该公司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均在限值范围内。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计划对该公司废气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报告暂未出具。检查康润公司正常生产，污染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现场未发现乱排污水现象。查看该公司2024年废水监测报告数据均在限值范围内。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计划对该公司废水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报告暂未出具。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SN202506020014	西安市莲湖区大唐西市，西市南路西侧有一垃圾转运站，污水横流，臭气熏天，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西安市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点位位于西市南路与桃园南路十字路口东北角垃圾临时转运点。2025年6月3日现场核查时，地面整洁，无污水积存、污渍残留及垃圾堆放等现象。因西安市莲湖区西关街道辖区唯一可供使用的草阳其他垃圾转运站，于2024年9月27日关停。为保障辖区其他垃圾的日常收运工作，经莲湖区勘察选址，在该处设置露天其他垃圾临时转运点，于2024年10月初启用，作业期间按照其他垃圾转运站标准进行管理。考虑到夏季高温易产生异味等问题，2025年4月，莲湖区西关街道办事处采取租用私人闲置场地的方式，在辖区锦园路锦园停车场内建设了新的其他垃圾转运站。新站于5月31日建成启用后，该临时转运点已同步撤离，不再开展任何其他垃圾收集转运作业。	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减少对周边居民环境影响。	西安市莲湖区要求辖区新建的其他垃圾转运站管理员，在作业期间严格落实洒水降尘、防污除臭等污染防治措施和“一作业一消杀”制度，对每日巡查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到立行立改。莲湖区西关街道办对辖区新建其他垃圾转运站进行监督检查和专项巡查，及时发现并解决转运站各类问题，最大限度降低作业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莲湖区西关街道办对城建办2名负责人进行约谈。

20	D3SN202506020011	西安市曲江新区曲江鸿基紫韵41号楼下有一垃圾站，臭气熏天，每天早上清运垃圾时噪音大，举报人希望垃圾站能南移100米，不影响投放垃圾的同时减少对居民影响。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鸿基紫韵小区于2020年9月完成了垃圾分类撤桶并点工作，小区共设置5处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垃圾分类投放点在选址前向小区业主公示，广泛征求并充分听取小区全体业主的意见，经曲江新区城管执法局审批设置。各投放点已运行多年，其中5号投放点位于小区41号楼西侧(与41号楼之间有小区主干道和绿化带隔离)，为4栋高层住宅业主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经现场核实，现场垃圾桶旁边有气味。经协调沟通，该小区物业表示在后期会加大垃圾分类点清理频次，及时处理站点垃圾，确保周边环境卫生无异味，同时采取加大消杀频次，调整垃圾清运时间等措施，做好与业主的沟通解释工作。	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认真回应群众关切。	西安市雁塔区曲江街道办约谈该小区物业负责人，要求对垃圾处理站的运行加强管理。一是定期清理和消毒垃圾投放点，避免垃圾长时间堆积，减少臭气产生。二是推迟清运垃圾时间至8：00以后，对垃圾投放点进行定时投放。三是组织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四是加强与居民的沟通和互动，收集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垃圾投放点管理。	已办结	无
21	D3SN202506020012	西安市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太平镇张阁村污水管网不完善，致使该村污水无法全部收集处理，污水井有臭味飘出；下雨天污水会从井内溢出。	西安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张阁村位于西安市西咸新区太平镇，村内生活污水由管网收集至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150吨/天）进行处理，委托第三方单位负责管网和场站运维。目前，村内还有部分群众家内污水未接入接户井导致该村污水无法全部收集处理。因群众家内未做雨污分流，在发生持续降雨、短时强降雨等极端天气情况下，会出现雨污水从井内溢出。6月3日现场检查时张阁村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未发现污水溢流，未闻到污水臭味。	属实	加快入户管网施工，解决污水收集处理问题。	西安市西咸新区太平镇将申请资金进行入户管网施工。张阁村村委会负责入户摸排，进行政策宣传，引导群众积极配合入户管网施工，确保年底前完成入户管网施工，解决该村污水无法全部收集问题。由运维单位做好村内污水管网、检查井及场站的日常巡查运维，制定特殊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解决雨天溢流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22	X3SN202506020004	西安市昆明路高架紧邻雁塔区金辉悦府小区，小区北门高架下坡匝道未安装隔音屏障，有噪音影响居民生活。曾向有关部门反映未果，要求有关部门解决噪音问题。	西安市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经核查，昆明路高架桥工程整体于2021年7月建成投用，高架匝道桥设计时速仅40km/小时。在匝道桥加装声屏障，将导致匝道桥临近地面主路处形成视线盲区，将对过往车辆和行人的通行安全造成影响，故昆明路高架桥南侧金辉悦府小区段下坡出口未进行声屏障的设置和安装。 2021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督察期间，向西安市住建局转办了有关昆明路高架桥噪声问题信访件。督察期间，西安市各相关部门对有关问题进行研究，并制定了“城管、交警部门对该路段违法运营车辆及中、重型车辆等违规上桥等进行整治；昆明路项目公司加快电子警察向交警部门移交使用，及时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等整改措施。2021年12月，昆明路沿线小区居民就有关噪声问题，将市住建局诉至西安铁路运输法院。2022年2月，经法院公开审理，认定市住建局无诉讼人所诉问题的法定职责，驳回诉讼，诉讼人未提出上诉。	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认真回应群众关切。	2023年2月，西安市生态环境局向昆明路项目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针对昆明路快速路工程“未验先投”问题进行了处罚，罚金49万元，该项目公司足额缴纳了罚款。目前，该项目已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并完成公示。 西安市将推进群众反映噪声问题的妥善处理。一是督促快速路项目运维管理单位加强现场巡查管理力度，持续做好设施维保工作，确保各类隔音措施正常发挥噪声隔离功效。二是强化道路和高架桥沿线的违法违规驾驶行为执法监管力度，从污染源头加强噪声治理。三是加快推进二环路沿线、三环内次支路及西南二环立交交通优化工程等市政工程建设，不断优化市政交通路网体系，尽最大努力改善居民出行环境。四是持续做好同道路沿线群众的沟通交流，认真回应群众关切，争取群众理解。	已办结	无
23	X3SN202506020005	有人在西安市未央区谭家街道帽珥塚小区南侧帽珥塚社区安置土地上倾倒建筑垃圾。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点位为未央区谭家街道帽珥塚小区南侧帽珥塚社区城改安置用地。该地块内一部分为景云路临时便民停车场，另一部分为开发区域，围挡、防尘网覆盖到位，未发现倾倒建筑垃圾现象。	不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西安市未央区开展辖区日常巡查检查，发现倾倒垃圾违法行为为依法处理，并立即清理。	已办结	无
24	D3SN202506020010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斗门街道荆寺二村门楼子前仅设置有一个垃圾箱，垃圾堆积到路面，苍蝇乱飞，臭气熏天。要求增加垃圾箱，增加清运频次。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荆寺二村门楼外有1个垃圾箱，存在少量苍蝇乱飞、轻微散发异味及少量垃圾外溢情况，加之近期天气炎热，加剧了蚊虫滋生、异味扰民等问题。	属实	加大垃圾清运力度，做好周边环境管护。	西安市西咸新区已增设垃圾箱1台，安排保洁员对外溢垃圾进行清理；对清运保洁负责人进行批评，要求加强保洁员培训，增加清运频次，做好垃圾箱周边环境管护。	已办结	无

25	D3SN202506020016	西安市长安区高桥街道香榭汇沣小区东南约 200米的西成高铁和地铁5号线行驶噪音扰民；小区西边城市健康公园和沙河湿地公园早上7点至晚上10点有人外放音响，噪音扰民。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香榭汇沣小区南侧与西成高铁之间有英秀二路和文创小镇、英秀一路，小区距离西成高铁高架桥最近距离约 200米。西成高铁于2017年12月建成通车，香榭汇沣小区于2023年12月建成，小区建设在后。目前，西成高铁按照国家铁路局《铁路机车车辆鸣笛噪声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已在市区全段禁止鸣笛，现场未发现除西成高铁列车运行声音之外的其他铁路噪音。同时，香榭汇沣小区距离西安地铁5号线最近处约600米。西安地铁5号线于2017年2月开工建设，香榭汇沣小区后建于西安地铁5号线。该小区开发商在项目建设阶段，考虑到可能存在的噪声影响，已提前对临近高铁和地铁的户型房设置了三玻两腔的隔声窗，减少外部噪音对户内影响，经检测隔声窗各项指标符合要求。在房屋销售时，开发商已明确告知业主项目南侧存在西成高铁和地铁5号线，可能会产生噪声影响，并纳入红线外不利因素进行公示，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已就该商品房项目内部及周边的道路及规划情况现状向购房者进行了充分说明，在买受人对不利因素已经完全知悉并认可的情况下，在购房合同上签字确认。 2025年6月4日，执法人员发现香榭汇丰小区周边的城市健康公园有群众使用外放音响进行健身活动，存在外放音响音量较大，有扰民现象。6月2日至4日，执法人员对沙河湿地公园周边进行日常巡查，未发现噪音扰民现象（前往沙河湿地公园需途经城市健康公园）。因城市健康公园靠近周边居民区，2025年入夏以来，群众使用外放音响开展健身活动时时有发生。	部分属实	强化巡查管控，发现噪声扰民问题及时处置。	2025年6月4日，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香榭汇沣小区外围开展噪声监测。测点布置与数据分析严格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相关规定执行，监测结果表明：1. 昼间，该小区外围环境噪声等效A声级的最大值为63.1dB（要求≤70dB）；2. 夜间，该小区外围环境噪声等效A声级的最大值为53.3dB（要求≤55dB）。市轨道交通集团已采取设置钢轨涂油器润滑方式、钢轨打磨改善轮轨接触关系、定期检查线路设备状态和降低车速等措施，消减地铁运行对此区间周边居民住宅的影响。 针对城市健康公园有人外放音响，噪音扰民问题，执法人员依据《西安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规定，现场下发《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音响使用人停止噪音扰民行为，并对其噪音扰民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当事人承诺后期将遵守相关规定要求，开展健身活动。西咸新区高桥街道要求公园管理方、社区指派专人在规定时间段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已办结	高桥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对城市健康公园管理方经理和丰京苑社区书记进行约谈。
26	X3SN202506020010	西安市经开区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每日接收1000多吨污泥，未按要求进行处理，简单处理后将400多吨污泥残渣倾倒入渭南、铜川等地的偏远山沟。	西安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西安市经开区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位于经开区高铁新城，负责建设运营西安市污水处理厂污泥集中处置。该公司设计规模为日处理市政污泥1000吨（含水率80%），主要接收市第四、第五、第十、第十七、第十八等再生水厂产生的污泥。重点核查2024年以来所有污泥接收台账相关资料，2024年1月至2025年5月，该公司累计接收污泥453464.16吨,日均接收处置污泥877.11吨，此量在该公司设计处理量范围之内。经现场检查，该公司设备运行状态良好、生产运行稳定、生产运行记录台账齐全；自2024年以来，该公司月均用电3299924.81度，用水35225.29m³，经核算，与日均处置877.11吨污泥，日均产生266.35吨终端产物所需用电、用水量基本匹配。自2024年1月以来，该公司与6家污泥终端产物处置利用公司签订8份处置合同，累计外运终端产物137704.00吨。经查阅终端产物转运联单，该公司与以上6家终端产物处置单位转移手续规范，账目清晰，未发现将400多吨污泥残渣倾倒入渭南、铜川等地的偏远山沟问题。	不属实	加大企业环境管控力度，确保企业合法合规处置污泥。	西安市经开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西安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管理规定》，加强对污泥处置工作的监管，要求企业及时合法合规处置污泥。	已办结	无
27	D3SN202506020006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翠薇园小区西侧遗址公园篮球场夜间有人打球，噪音扰民。举报人希望篮球场合理设置开放时间（10点-20点）或搬离。	西安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篮球场位于唐城墙遗址公园十区内，为一个标准制篮球场，现场未公示免费开闭场时间，未严格执行闭场管理，夜间打篮球有噪声情况属实。	属实	强化巡查检查，发现噪声扰民问题及时处置。	西安市曲江新区责令公园运营单位在入口处增设开闭场公示牌及举报电话，常态化增加夜间巡查频次，中、高考期间实行闭场管理，并设置温馨提示牌。 整改措施：一是责令公园运营单位进一步加大该区域体育健身活动的管理力度。对篮球场开闭制定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并严格监督执行；二是在球场入口处增设开闭场公示牌，明确场地开放时间、灯光开关闭时间等信息；三是特殊时期如中高考期间，采取场地关闭措施，安排专人加强巡查，防止市民在闭场期间进入场地活动，确保考试环境安静有序；四是增加夜间巡查频次，对活动中噪声过大及时劝阻、提醒教育，避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休息和生活；五是畅通投诉渠道，公示投诉电话，确保周边居民能够方便快捷地反映问题，确保居民的诉求得到妥善解决。	已办结	无
28	D3SN202506020005	2008年12月，西安市临潼区盛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将建筑垃圾倾倒至行者街道行南村西北角处的农田，占地约120亩。要求清理建筑垃圾，恢复农田。	西安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点位位于西安市临潼区行者街道办行者村行南四组，面积为120.55亩，为临潼区城管局批准设立的黄土回填点，手续齐全。临潼区城管局现场检查，该点位土地平整，表层有植被生长。反映的“2008年12月”应为2018年12月行者街办行者村行南四组申请对该处进行黄土回填。	不属实	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倾倒填埋垃圾违法行为。	2018年12月12日，西安市临潼区函告行者街办《关于行南村设置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函》，原则上同意在此处设置黄土回填点。2021年5月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监测及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形成了《西安市临潼区行者街道行南村土地复垦项目土壤监测报告》及《西安市临潼区行者街道行南村土地复垦项目耕地质量等别评定报告》，评定的国家利用等为7.1等，原耕地国家利用等为8等，比原耕地提高0.9等。2021年11月组织专家对该地块耕地质量进行了勘验，形成了《西安市临潼区行者街道行南村土地复垦项目耕地质量勘验意见》，复垦耕地基本达到耕种条件。 2021年至今，西安市临潼区多次对该点位进行“回头看”，未发现建筑垃圾乱倒现象。	已办结	无